“幸福合伙人”解锁基层治理幸福密码

记者**徐国文** 通讯员**张敏**

11月15日上午9时许,张湾区汉江路街道七里社区篷布厂小区,陈大爷拎着布袋准备出门买菜,刚走出小区大门,就看见邻居邓奶奶坐在台阶边,一只手撑着地面,另一只手扶着膝盖,身体微微发抖。

“老邓,摔着了吗?”陈大爷快步上前,俯身轻声询问。

邓奶奶缓了缓气息,抬头答道:“没事没事……眼睛看不清,踩空台阶滑了一下,身子倒没大碍,就是起不来。”邓奶奶今年七十多岁,体质偏弱,视力不好,平时下楼都要扶着栏杆慢慢走。

陈大爷没有贸然伸手搀扶。他已是八旬老人,心里清楚,这个年纪强行拉扯,很容易两人一同摔倒。他蹲下身,轻轻拍了拍邓奶奶的胳膊:“别着急使劲,跟着我的节奏来,你先试着借力,咱们慢慢起身。”

他调整好站位,侧身一手稳稳托住邓奶奶的臂弯,一手护在她腰侧,轻声引导:“一、二,慢慢起——”邓奶奶借着力道缓缓起身,站稳了脚步。

邓奶奶长舒一口气,连连道谢:“今天多亏你了老陈!我眼神、腿脚都不好,要是没遇见你,真不知道要在这儿坐多久。”

邓奶奶在原地稍作休息,确认身体没有不适,慢慢往家中走去。陈大爷站在台阶旁,看着她平安走远,才动身前往菜市场。

老旧小区里,最动人的风景从来不是崭新的设施,而是互帮互助的邻里温情。近年来,七里社区以党建为引领,创新构建“幸福合伙人”基层治理体系,将小区党支部、物业、业委会、党员骨干、热心居民、辖区商户、开发单位等多元主体拧成一股绳,结成治理共同体,并配套“月月碰、天天见、时时在”闭环服务机制,走出了一条可复制、可持续的基层治理新路。

“幸福合伙人”机制的核心,在于打破“社区单打独斗”传统治理模式,让每一方都有参与渠道、有付出价值、有实际收获。如今在七里社区,各方不再是“对手”,而是目标一致的“队友”,逐步形成一股“自己人服务自己人”的内生力量,党组织搭台、合伙人出力、老百姓受益的幸福画卷徐徐展开。

十堰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2026年第18号)

经十堰市人民政府批准,十堰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决定公开拍卖2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后表)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除因拖欠土地出让金、存在违法用地等行为被纳入土地市场不良行为记录档案或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土地竞买人应单独竞买。不接受个人参与竞买,包括以个人名义申请竞买,约定竞得后成立公司作为受让人进行开发建设情形。参与商品住房用地竞买的主体,应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

三、申请人可于2026年12月8日16时前,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不接受电子邮件、邮寄、电话或口头报名),并按拍卖公告和拍卖文件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到账的截止时间为2026年12月8日16时40分,申请人名称与交款人名称应当一致。申请人的竞买资格将在2026年12月9日11时前予以确认。

四、本次拍卖出让资料和具体要求,详见土地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6年12月8日16时前从十堰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网站、十堰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站下载。

五、拍卖会时间:2026年12月9日16时

拍卖会地点:十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拍卖一室

六、其他事项

1.本次拍卖出让地块设有底价(保留价),按照不低于底价且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受让人。

2.本次拍卖出让事项如有变更,将在有关媒体刊登变更公告并书面通知竞买人,以变更公告或书面通知为准。

3.竞买人可自行踏勘现场。需要组织现场勘查的,请提前预约。竞买人参与竞买时需提交现场踏勘确认书。

4.未竞得人交纳的竞买保证金,拍卖活动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5.本次出让地块装配式建筑按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绿色智能建造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鄂政办发〔2025〕42号)文件要求执行。

七、查询网址

本公告和本次拍卖出让结果在十堰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中国土地市场网站和十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同时发布。

八、联系方式

出让人:十堰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十堰市北京北路87号

联系人:杨瑾 李金霖

联系电话:0719-8102831

十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人:杜艳琼

地址:十堰市北京中路82号-A市民服务中心四楼

联系电话:0719-8683961

九、保证金

竞买人在交纳竞买保证金前,应当先通过十堰市国土储备中心报名资格预审,资格预审通过后再交纳竞买保证金。

1.收款全称:十堰市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车城支行

账号:17239201040011188

2.收款全称:十堰市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十堰北京路支行

账号:1810000109035021321

3.收款全称:十堰市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

开户银行:湖北省十堰建行五堰支行

账号:42001616008050002550

4.收款全称:十堰市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分行

账号:566457547209

5.收款全称:十堰市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十堰市分行营业部

账号:100756675010016666

6.收款全称:十堰市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十堰分行营业部

账号:719900018610601

7.收款全称:十堰市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十堰分行

账号:415010100100060575

8.收款全称:十堰市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十堰分行营业部

账号:427616666018010011007

9.收款全称:十堰市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

开户银行:湖北银行十堰分行营业部

账号:170100120100011275

10.收款全称:十堰市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十堰分行营业部

账号:7389010187900000174

11.收款全称:十堰市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

开户银行: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分行

账号:619011000019018

十堰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

2026年11月18日

地块编号	土地界址与空间范围			规划用途	出让年限(年)	起始价	
	地块位置	地块面积(平方米)	规划容积率			总价(万元)	保证金(万元)
十政储出〔2026〕15号	张湾区发展大道南侧曾家沟	33337	≤2.2	城镇住宅用地(商业所占比例≤10%)	70/40	11320	1132
十政储出〔2026〕16号	张湾区发展大道南侧曾家沟	33334	≤2.2	城镇住宅用地(商业所占比例≤10%)	70/40	11320	1132

十堰市张湾区工业项目“标准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2026年网挂第6号)

十自张告字(2026)6号

经十堰市张湾区人民政府批准,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张湾分局决定在十堰市张湾区国土资源交易网(https://zwq.yongdiwang.cn/trade-engine/trade/index)以网上挂牌方式向社会公开出让7宗工业用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标准地”地块基本情况

(一)地块范围及性质:(见后表)

(二)挂牌要求:

1.签订《成交确认书》后45日内,竞得人必须缴清全部土地价款,与张湾区政府签订《“标准地”项目建设投资协议》,与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张湾分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竞得人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和《“标准地”项目建设投资协议》的约定使用土地。如因竞得人原因不能按时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出让人将依法解除《成交确认书》,竞得人定金不予返还,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签订出让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由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张湾分局与受让人进行土地交付并签订《交地确认书》。

3.竞买人须承诺竞得后,在地块所在地内注册具有法人资格的项目公司,并以该项目公司的名义签订出让合同,办理登记。

4.此宗“标准地”的印花税、土地增值税、契税等相关税费由竞得人按规定承担。

5.此宗“标准地”的区域评价已完成,竞得人在取得土地后,须根据各行业管理规定到相关部门办理地块评价(备案)手续。

6.受让人应严格执行本地块的规划条件,严格按照相关指标要求落实。受让人须承诺在土地正式交付次日起半年内开工,开工后三年内全部竣工,并按《“标准地”项目建设投资协议》的约定办理竣工验收和达产复核。

7.出让人依据投资建设协议的约定,对“标准地”分时段办理不动产权证。

8、根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绿色智能建造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鄂政办法(2025)42号)相关规定,上述土地新建房屋建筑工程须实施装配式建筑。

二、竞买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和本公告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应单独竞买。凡在本市城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过程中有不良竞买行为,涉嫌违法用地未接受处罚前,因自身原因闲置土地,以及拖欠土地出让价款的企业(包括其法定代表人和控股股东),均不得申请竞买。

三、用户注册与竞买申请

1.竞买申请人依照规定,向CA数字证书办事处(武汉、宜昌、襄阳等)或进入CA证书官网办理CA数字证书(http://www.hbca.org.cn/index.jsp);

2.竞买申请人办理CA数字证书后需完成网上注册。(注册时应按系统操作说明认真填写注册表格、提供真实、有效的注册信息,成为注册用户);

3.竞买申请人需办理网上银行支付系统。

四、报名申请与资格审查

申请人须于2026年12月14日16时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登录十堰市张湾区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书并缴纳竞买保证金。申请人名称与缴款人名称应当一致,竞买资格将于2026年12月14日16时30分前予以确认。

五、挂牌出让时间、地点

网上公告时间:2026年11月18日至12月7日,计20天。

网上挂牌时间:2026年12月8日至12月17日15时,计10天。

网上摘牌时间:2026年12月17日15时。

摘牌地点:十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六、出让文件获取

本次挂牌出让资料和具体要求,详见土地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从十堰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也可到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张湾分局利用科查阅。

七、其他事项

1.本次挂牌出让地块均设有底价(保留价),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受让人。

2.本次挂牌出让事项如有变更,将在有关媒体刊登变更公告或书面通知竞买人,届时以变更公告或书面通知为准。

3.竞买人可自行踏勘现场。需要组织现场勘查的,请提前预约。

4.未竞得人缴纳的竞买保证金,摘牌活动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八、联系方式

出让人: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张湾分局

地址:十堰市文化路6号

联系人:夏俊 孙远荣

联系电话:0719-8676352

CA数字认证证书办理联系人:湖北CA在线客服

联系电话:400-870-8080;027-87739810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东一路19号附3楼

网上交易系统操作咨询联系人:雷婷亭

联系电话:13871154743

九、查询网址

本公告和挂牌出让结果分别在十堰市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中国土地市场网、十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十堰市张湾区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同时发布。

十、保证金账户

竞买人申请人办理好网上银行系统后直接将竞买保证金缴入以下账户:

收款全称:十堰市张湾区财政局财政专户

开户银行:中行十堰张湾支行

账号:579457550634

联系人:左建

联系电话:13971931696

温馨提示:

1.竞买人必须将竞买保证金缴入网上交易系统生成的竞买保证金子账号内,否则,网上交易系统不予受理,竞买人不能获得竞买资格。2.为避免因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延误,影响您顺利获取网上交易竞买资格,建议您在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的2至3天之前缴纳竞买保证金。

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张湾分局

2026年11月18日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用地指标		产业准入	起始价(万元)	保证金(万元)	加价幅度(万元)
张政储出(2026)16号	工业新区	面积	8205平方米	云计算设备制造	255	26	3
		规划用途	工业用地(M)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1.0				
		绿地率	≤15%				
		建筑密度	≥40%				
张政储出(2026)17号	工业新区	面积	12339平方米	新能源	383	39	4
		规划用途	工业用地(M)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1.0				
		绿地率	≤15%				
		建筑密度	≥40%				
张政储出(2026)18号	工业新区	面积	23682平方米	新材料	726	73	8
		规划用途	工业用地(M)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1.0				
		绿地率	≤15%				
		建筑密度	≥40%				
张政储出(2026)19号	工业新区	面积	38992平方米	汽车零部件	1231	124	13
		规划用途	工业用地(M)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1.0				
		绿地率	≤15%				
		建筑密度	≥40%				
张政储出(2026)20号	工业新区	面积	9294平方米	新能源	294	30	3
		规划用途	工业用地(M)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1.0				
		绿地率	≤15%				
		建筑密度	≥40%				
张政储出(2026)21号	工业新区	面积	18602平方米	新能源	587	59	6
		规划用途	工业用地(M)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1.0				
		绿地率	≤15%				
		建筑密度	≥40%				
张政储出(2026)22号	工业新区	面积	72693平方米	新能源	2294	230	23
		规划用途	工业用地(M)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1.0				
		绿地率	≤15%				
		建筑密度	≥40%				

以上地块需满足:亩均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220万元、投产后亩均税收不低于15万元。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一线调研聚智赋能乡村振兴

本报讯 记者**马胜江** 通讯员**曾刚 徐一鸣 付海龙**报道:“这两个村历史文化底蕴深厚,古树、古盐道都是特色鲜明的文化标识,要盘活用好这些资源。”11月14日,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组织全体教师赴茅箭区大川镇浪溪村、卡子村,开展“中国银溪谷”乡村振兴主题调研暨“社科飞燕”进基层理论宣讲活动,实地走访古村落、了解资源禀赋,共话产业发展路径,凝聚乡村振兴合力。

浪溪村、卡子村坐落于茅箭区南部山区,是秦巴古盐道沿线古村落,历史文化积淀厚重。调研组实地察看当地产业发展现状,组织政校企三方座谈交流,围绕村集体、企业提出的发展难点堵点,结合专业优势建言献策,提出贴合实际、便于落地的发展思路,为助力乡村全面振兴贡献智慧和力量。

该院教师纷纷表示,此次调研既直观感受乡村产业发展成效,也深入了解乡村治理面临的现实问题,对“把论文写在祖国大地上”有了更为真切的体会,将把调研收集的鲜活案例、一线实践经验融入课堂教学、课题研究,持续深化校地企联动协作,携手走好服务乡村振兴的实践之路。

竹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创新服务机制破解办事难题

本报讯 通讯员**曾章题 胡丰 陈鹏**报道:“身在外地,优待证办理、档案转接这些手续不用返乡就能办好,真是太方便了。”11月16日,竹山籍退役军人蒋康蔚为竹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推出的远程帮办服务点赞。

近年来,竹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创新“数据找人、政策找人、服务找人”三维服务机制,建立退役军人动态信息“一人一档”,整合退役报到、复学、优抚等台账资料,常态化开展数据比对筛查,精准锁定服务对象;依托线上核验、远程指导、邮寄送达等服务方式,主动向符合条件人员推送学费减免、失业金申领、困难救助等政策,切实打通退役军人异地办事堵点。同时,该局主动对接医保部门、用工单位,搭建跨部门协同服务通道,统筹推进党组织关系转接、医保接续、就业推介等全链条服务,最大限度精简办事环节、压缩办理时限,持续做实退役军人安置“后半篇文章”,让退役军人少跑腿、好办事,切实提升获得感、幸福感。

十堰住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开展专题培训促进财务合规

本报讯 通讯员**周殿丹**报道:11月13日,十堰住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开展财务合规流程专题培训,以学促行拧紧财务管理“安全阀”。

该公司严格对标国有企业财务管理相关要求,建立财务制度常态化核查机制,聚焦财务报告编报规范、资产分类认定、损益核算合规等重点内容,对照制度标准逐项开展现场核查。压紧压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强化重点领域廉洁风险防控,紧盯财务预算、资产管理等关键环节,严明财务纪律、规范财务行为,切实守牢合规经营、审批报销工作底线。

主管、主办单位:中共十堰市委员会 本报地址:十堰市十堰大道6号 邮政编码:442000 广告经营许可证号:4203004000003 新闻热线:(0719)8110110 订报热线:(0719)8658548 监督投诉电话:(0719)8687087 定价每月36.50元 零售每份1.50元 印刷单位:十堰日报社印刷厂